



两晋风云说略(五)

罗学闰

司马炎死了,但关于他“人生报道”还没有说完。下面要说的,可以看成司马炎“花边新闻”。一位新闻界的朋友说,“花边新闻”的由来已不可考,新闻加上花边,本意是想吸引读者眼球。后来大家说“花边新闻”,又有些像“桃色新闻”。最后,报纸上已经很难看见花边了,“花边新闻”被“娱乐新闻”或“八卦新闻”取代。前面我们说到司马炎把“夜生活”的决定权交给“羊”,还有点类似于“花边新闻”。但是,我们所说司马炎的“花边新闻”,《晋书》都有记载,并不娱乐也不八卦。

282年,就是司马炎对司马攸“死死相逼”的那一年。也是在这一年,张华完成“礼仪宪章”的“草定”,深得司马炎的器重,几有台辅之望。那个建议司马炎“让齐王之国”(逼死司马攸)的荀勖,满怀对张华的嫉恨,提出建议“出华(张华)镇外”(排挤出朝)。恰在这时,司马炎问张华:谁可托寄后事者?对曰:明德至亲,莫如齐王攸。一下把司马炎“惹毛了”,于是采纳荀勖的建议,把张华撵得远远的:为持节、都督幽州诸军事、领护乌桓校尉、安北将军。尽管司马炎被“司马攸的事”弄得“烟肝火起”,但“一举灭吴、天下一统”(280年)的丰功伟绩仍鼓舞着“心烦意乱”的司马炎,于是决定举行南郊祭祀。

本来心情多好的司马炎,又被一个人弄得“很不高兴”。这个人就是时任司隶校尉刘毅。司马炎问:朕可方汉何帝(我可以比汉朝哪个皇帝)?刘毅回答得很干脆:桓、灵。我们都知道,汉桓帝、汉灵帝,是东汉两个“最荒唐”的皇帝。刘毅这个简洁的“对曰”让司马炎倒抽了一口冷气。司马炎本来想的是“汉高祖”(刘邦)或“光武帝”(刘秀)。刘毅却把他跟汉桓帝(刘志)和汉灵帝(刘宏)相比,真是“气死人了”。刘毅接着说:桓灵买官钱入宫库(解决国家财政困难),陛下买官却钱入私门(只供自家豪华奢靡)。以此言之,殆不如也。意思就是,照这样看来,你还赶不上桓灵两帝也。这样的场合,司马炎不便发威,只好“自打圆场”:桓灵之世,不闻此言,今朕闻之,固为胜也。也就是说,桓灵的时候听不到这样的话,我今天听到了,证明我还是比桓灵好得多。呵呵,这是个什么精神状态:不敢与高的争,不敢与强的赛,只比桓灵好一点就沾沾自喜。这个样子放在我们当代也只有落伍掉队、挨批挨打的份儿。

《周礼》规定:冬至那天,是“祭天地”的正祭。先在南郊圜丘祀天,然后去北郊的方丘祭地,以合“天圆地方”。因为两种祭祀都在郊外,所以合称“郊祀”。我们的司马炎举行的是“南祀”(祭天)。郊祀祭天,是中国古代国家宗教礼仪的中心。主要为“禋祀”(燔祭),就是即“升烟祭天”。加牲体与玉帛于柴上焚烧,用烟气上达于天,以表达地上天子对上天天帝的精诚。我们知道“祭天”主要是祭祀“天神”,那“祭地”呢,则主要是祭祀“后土”,除了相关祭祀的繁文缛节外,最重要的动作是深埋“礼器和乐器”,跟安葬国王差不多。

我们前面说过,司马炎开国初期励精图治、厉行节约、发展农耕、统一天下,开创了“太康之治”。到了后期,或许因为功成名就,或许因为“累了想歇歇”,生活开始由奢

靡而腐朽。“上有所好,下必甚焉”,奢靡之风,必然形成拜金主义。那个“家累巨万”的王戎,本来是“竹林七贤”之一,崇尚空谈,也成了典型的“拜金主义者”,还天天“牙筹计算”家里的财富。拜金主义的一种现象是挥金如土、一掷千金,另一种表现是视财如命、吝嗷无比。后者的领军人物是王戎(前文已说),前者的领军人物是石崇。“最有看头”的是,石崇和王恺赛富堪称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“巅峰对决”。而司马炎不仅眼花缭乱,还为其推波助澜,拿出“看家本领”支持王恺,企图斗败石崇。结果让人“大跌眼镜”,王恺“又输了一局”,石崇“富可敌国”的消息就传扬天下。

司马炎为啥要支持王恺?原来,王恺的姐姐是司马昭(司马炎父)的大老婆,王恺就是司马炎的“亲舅舅”,当时的职务是“后将军”。这个打败皇帝和他舅舅“联合进攻”的石崇呢,也有骄傲的资本,他是西晋开国功臣石苞的儿子。但是,石崇的财富是靠自己“挣”来的。

石崇是石苞的第六个儿子。石崇是个“公子哥”,但是好学不倦。正是因为这个“好学不倦”,让石苞对石崇的未来“很放心”,因此在临终“分割财产”时,石苞硬是没有分给石崇“一分半文”。也正是因为这个“好学不倦”(有才),司马炎和杨骏都着意提拔他,最后当上了“荆州刺史”。他呢,就“一心扑在钱身上”,“劫远使客商,致富不赀”,终于依靠“个人奋斗”成为“全国首富”,为他父亲“此儿虽小,后能自得”的预言给出了强而有力的注脚。

石崇与王恺的“斗富”炫人耳目。史载材料是:王恺饭后用糖水洗锅,石崇便用蜡烛当柴烧;王恺做了四十里的紫丝布步障,石崇便做五十里的锦步障;王恺用赤石脂涂墙壁,石崇便用花椒(花椒还不是佐料是涂料)。据说,那是把从西域传来的花椒粉和在烂泥里,涂抹后宫的墙壁。因此,皇后的宫房又叫“椒房”(椒宫)。我们都知道“娘亲舅大”这句话,虽然是母系氏族社会的“遗风”,但“父权社会”也得以保留下来。试看我们当下的“甥舅关系”是不是普遍亲于“叔侄关系”呢?为此,司马炎也来为“舅姥爷”(王恺)助阵,暗中赐了王恺一棵二尺来高的珊瑚树(皇帝眼中的稀世珍宝),企图一举“扳回战局”。石崇不屑地用“铁如意”打破“珊瑚树”。王恺顿时“心痛一股”,石崇说:这算个啥子哟,我马上就赔给你。于是石崇把家里的珊瑚树全部都拿出来,这些珊瑚树的高度有三尺四尺。王恺看“傻了眼”只好“认输”。三番五次的“斗富”,石崇得以完胜。不知我们堂堂的西晋“开国皇帝”的司马炎是什么感受,史书上没有记载。但从石崇后来的发展看,司马炎肯定“容忍”了石崇的“富可敌国”。

比起石(崇)王(恺)的“斗富”,石崇与两个女人的故事,或许更为“扯人眼球”。司马炎靠至高无上的皇帝权力,可以建立庞大的后宫,石崇也不示弱,他靠“富可敌国”的金银财宝,也建立起了属于自己的“女子团”(貌美者超千人)。这么多的女人住在哪里呢?当然,住在石崇的别墅里(金谷园)。这个“金谷园”也很是了得:因山形水势,筑园建馆,挖湖开塘。清溪萦回,水声潺潺。周

围几十里内,楼榭亭阁,高下错落,幽水穿流其间,鸟鸣幽村,鱼跃荷塘。屋宇装饰的金碧辉煌,丝毫不亚于司马炎的皇宫。所以,当时的人们把“金谷春晴”誉为“洛阳八景”之一。这么多的女人谁来管理?石崇先后“任命”了两个“女管家”。第一个就是翻凤,第二个就是绿珠。

先说翻凤,“百家姓”中好像没有这个姓,其实是“胡人”,也就是在古诗词中常见的“胡姬”。西晋是“五胡乱华”的起点,石崇得到“胡姬”的可能性很大。据说,石崇花大价钱购买翻凤时,她才10岁。石崇也确实“有眼光”,五年后,翻凤出落成“风华绝代”的美女。正因为她的“美不胜收”被石崇的宠爱所包围,继而成为石崇的“女管家”。这个“女管家”也不简单:人长得漂亮不说,还是当时著名的“金石专家”。史书上说,(翻凤)妙辨玉声,悉知其出处(西北方玉声沉重而性温润、东南方玉声轻活而性清凉)。为此,翻凤很快成为石崇“发家致富”的得力助手。惹得“生在花丛中”的石崇也发出了“生死之约”:要活一起活,要死一起死;我若先死,我也等着你来。这么深情的表白,让翻凤死心塌地给石崇“管好家”(20余年)。

都说“男人的嘴、骗人的鬼”。这个优秀的“女管家”翻凤,才刚过“而立之年”,石崇就嫌弃她“人老珠黄”。“人老珠黄”,意思是人衰老而不被重视,就像年代久了变黄的“珠子”不值钱。石崇呢,就以翻凤“人老珠黄”掀起了“换届风云”,那个又美又年轻的绿珠“脱颖而出”,成为石崇的新管家。翻凤淡出了石崇的“审美视线”,而没有掀起什么风浪。

而东晋的孝武帝(司马曜),却因“宠妃换届”付出了生命的代价。司马曜“万千宠爱于一身”,宠幸张贵人。有一次醉眼朦胧的司马曜,跟还不到30岁的张贵人开玩笑:你年纪大了,姿不如前;明天把你废了,再找个年轻姑娘。谁知这个张贵人恨从心头起,恶向胆边生,当晚就把还在做“黄粱美梦”的司马曜,用被子活活地给闷死了(窒息而死)。

石崇是个文学家,还是高官和富豪,但他和著名的“美男子”(潘岳)是“倒向贾氏”(贾皇后)的。最有力的证据是:路遇郭槐(贾后母)车驾出来,即“车降左”恭敬以待,车驾远去,他们还“望尘而拜”。正是这种政治倾向,害死了石崇的“新管家”(绿珠)。“八王之乱”中,赵王司马伦、齐王司马冏谋杀了“丑陋皇后”贾南风,石崇当然就“牵连涉案”。司马伦的谋臣孙秀这时就惦记起“绿珠姑娘”来,派兵前来索要“绿珠”,石崇调出“美女团”让使者挑选。使者却坚持“上峰有令”:只要绿珠!

当时,石崇正在楼上宴饮,甲士到了门前。石崇对绿珠说:今天,我为了你而惹了祸!绿珠哭着说:我应该在您面前死去来报答您!说完,便自投于楼下“香消玉殒”。石崇十分痛惜地说:我不过是流放到交趾或广州罢了。直到被装上囚车拉到东市,这才叹息道:这些奴才,是想图我的家产啊!其实,我认为,政治才是最残酷的原因呢?!石崇被腰斩东市(享年52岁),家里15人也跟着他走上“黄泉路”。

(待续)



罗学闰:笔名“宕渠愚夫”。放牛娃出身,后读师范跳出农门,教坛六载,尔后为文吏,捉刀廿年。工作之余,潜心文史,虽攻读不辍,却愚而无见,偶有小文面世。喜抽烟喝酒,广结友缘,自说人间一小书生,亦有“烟酒生”之号也。